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建设银行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9)

(美元優先股股份代號：4606)

董事會2019年第四次會議決議公告
(2019年6月20日)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會議(「本次會議」)於2019年6月20日在北京以現場會議方式召開。本行於2019年6月6日以書面形式發出本次會議通知。本次會議由田國立董事長主持，應出席董事12名，實際親自出席董事12名。本次會議的召開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等規定。

本次會議審議通過如下議案：

一、關於設立中國建設銀行(歐洲)有限公司匈牙利分行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12票，反對0票，棄權0票。

本次會議批准中國建設銀行(歐洲)有限公司在匈牙利布達佩斯設立分行，並授權高級管理層辦理在匈牙利布達佩斯設立中國建設銀行(歐洲)有限公司匈牙利分行的具體事宜。

二、關於《中國建設銀行非信貸資產減值管理辦法》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12票，反對0票，棄權0票。

三、關於選舉劉桂平先生擔任本行副董事長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12票，反對0票，棄權0票。

本次會議選舉劉桂平先生擔任本行董事會副董事長。劉桂平先生作為副董事長的任職，待本行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其擔任本行執行董事及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銀保監會」）核准其任職資格後生效。

四、關於選舉劉桂平先生擔任本行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和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12票，反對0票，棄權0票。

本次會議選舉劉桂平先生擔任本行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和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劉桂平先生在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的任職，待本行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其擔任本行執行董事及銀保監會核准其任職資格後生效。

五、關於選舉田博先生擔任本行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和審計委員會委員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12票，反對0票，棄權0票。

本次會議選舉田博先生擔任本行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和審計委員會委員。田博先生在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的任職，待本行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其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及銀保監會核准其任職資格後生效。

六、關於選舉夏陽先生擔任本行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和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12票，反對0票，棄權0票。

本次會議選舉夏陽先生擔任本行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和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夏陽先生在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的任職，待本行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其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及銀保監會核准其任職資格後生效。

七、關於選舉格雷姆·惠勒先生擔任本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和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12票，反對0票，棄權0票。

本次會議選舉格雷姆·惠勒先生擔任本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和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格雷姆·惠勒先生在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的任職，待本行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其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銀保監會核准其任職資格後生效。

八、關於提名米歇爾·馬德蘭先生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12票，反對0票，棄權0票。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項議案發表如下意見：同意。

本次會議同意提名米歇爾·馬德蘭先生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任職期限為三年，於銀保監會核准之日起，至任期屆滿當年召開的年度股東大會之日止。米歇爾·馬德蘭先生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規定的董事任職資格和條件。

米歇爾·馬德蘭先生，1956年1月出生，法國國籍。自2018年1月起任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基金會受託人，自2018年4月起任法國郵政銀行監事會成員。2016年6月至2018年12月任穆迪投資者服務公司副主席，同時擔任穆迪公司歐洲董事會主席和穆迪投資者服務公司美國董事會成員；2008年5月至2016年6月任穆迪投資者服務公司總裁兼首席運營官，1994年至2008年5月還曾任職穆迪投資者服務公司歐洲及美國機構；1980年5月至1994年5月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比利時及法國機構任職，1989年升任合夥人。米歇爾·馬德蘭先生為法國合格特許會計師。獲美國西北大學凱洛格管理學院管理碩士學位，法國盧昂高等商學院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除簡歷所披露內容之外，米歇爾·馬德蘭先生與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沒有其它關係；沒有持有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本行股份權益；沒有任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須予以披露的資料，沒有且過去亦未曾參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須予以披露的事項；在過去三年中未在其它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亦未在本集團成員中擔任其它職務，沒有其它須提請本行股東注意的事宜。

米歇爾·馬德蘭先生的薪酬將按照《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和外部監事津貼管理辦法》確定。在每年年終後，由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擬定薪酬分配清算方案，經董事會審議，並提交股東大會批准。

本項議案將提交本行股東大會審議。

九、關於聘任紀志宏先生為本行副行長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12票，反對0票，棄權0票。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項議案發表如下意見：同意。

本次會議同意聘任紀志宏先生擔任本行副行長。紀志宏先生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規定的高級管理人員任職資格和條件。紀志宏先生需待銀保監會核准其任職資格後履職。

紀志宏先生，1968年4月出生，中國國籍，自2013年8月至2019年5月任中國人民銀行金融市場司司長，其間，2013年8月至2016年5月兼任上海總部金融市場管理部主任；2012年9月至2013年8月任中國人民銀行研究局局長；2010年4月至2012年9月任中國人民銀行貨幣政策司副司長；2008年2月至2010年4月任中國人民銀行上海總部公開市場操作部副主任（副局級）。紀志宏先生是研究員，1995年清華大學五道口金融學院（前稱為中國人民銀行總行研究生部）國際金融專業研究生畢業，2005年獲中國社會科學院國民經濟學專業經濟學博士學位。

十、關於修訂《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2019年度績效考核方案》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12票，反對0票，棄權0票。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項議案發表如下意見：同意。

十一、關於修訂《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級管理人員2019年度績效考核方案》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12票，反對0票，棄權0票。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項議案發表如下意見：同意。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田國立
董事長及執行董事

2019年6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的執行董事為田國立先生和章更生先生，本行的非執行董事為馮冰女士、朱海林先生、吳敏先生和張奇先生，本行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馮婉眉女士、M·C·麥卡錫先生、卡爾·沃特先生、鍾瑞明先生、鍾嘉年先生和莫里·洪恩先生。